

文中子事迹考辨

张新民

引言

王通，字仲淹，生于隋初，讲学河汾，以儒学道统自任，仿孔子删诗书、定礼乐、赞易道、修春秋之例，撰《礼论》、《乐论》、《续书》、《续诗》、《易赞》、《元经》诸书，合称六经。力主修己治人，德治礼仪、王道仁政之学及大一统思想，歿后，门人私谥为文中子，是中国古代学术思想史上承南北朝玄学销歇旧局面，下启隋唐以降新儒学建设新局面的转折性关键人物。

文中子事迹，历来记载殊少，《隋书》即未为其立传。新旧《唐书》虽于王绩、王勃、王质诸传附及其事迹，然亦约略依稀，不得其详，且相互牴牾，多有舛讹。至于今传本《中说》所附《文中子世家》、《录关子明事》、《王氏家书杂录》、《东皋子答陈尚书书》、《录唐太宗与房魏论礼乐事》诸篇，载通事履稍详，又多出于王氏后裔之手，缘饰夸诞，虚张恢廓，攀比“圣人”，拟之为“王孔子”，欺言唐初“半在廊庙者”，尽为其弟子，欲借显者尊者以自重，反使后之读者颠倒迷惑，莫衷一是。而今存由门人弟子记录整理的《中说》及《元经》两书亦历来疑信参半，难定是非。疑之者径斥其拟圣僭经，臆断其人其书皆子

虚乌有，全为后人伪托，如清代学者朱彝尊所斥“讲学诸公读书不论其世，专尚言辞，遂据无稽之言，以子虚无是公岿然配食孔子之庑，而典礼家未有敢议之者，何与？”（《经义考》卷二七九）连鹤寿甚至大骂“小人之尤，毫无忌憚者，《中说》、《元经》等书，无论真伪，俱属可恶”（《蛾术编注》卷五十七“文中子”条，连按语），必欲焚之而后快！信之者如唐代皮日休、北宋柳开都以文中子为上接孔、孟（或荀子、扬雄），下启韩愈，有功于儒学中兴的圣人^①。孙复认为秦火之后惟董仲舒、扬雄、王通、韩愈得孔子学脉，石介更明白安排儒学道统为周公、孔子、孟轲、扬雄、文中子、韩愈，即尧舜禹汤文武之道赖之传承不坠者（《徂徕先生文集》卷七，《尊韩》）。直到清初，王夫之还说：“隋以一天下，苏绰、李谔定隋之治具，关朗、王通开唐之文教，皆自此昉。一隅耳而不可以存天下之废绪，端居耳而可以消百战之凶危……是故儒者之统，孤行而无待者也。天下自无统而儒者有统。道存乎人，而人不可以不得，有心者所重悲也！”（《读通鉴论》卷十五）

在新儒学主导地位最终奠定过程中，出于儒学复兴与重建的需要，文中子自身学术地位时有升沉起浮，历代学者所施之褒贬毁誉也高下迥别，此则自有其时代之轨迹可以稽寻。河汾道统是否开唐代之文教，固不必论，王通在儒学道统中是否应有一席之地，亦姑不具言。要之，义理家因儒学统绪而辨文中子其人之有无，或卫道过分而拘滞偏执，或有心人别有伤悲，多出于义气，无关于事实。而考据家之聚讼，虽勾稽史事，旁搜佐证，仍纷乱如麻，难以依从，且忽视思想资料的研究，有必要重新疏理，折衷一是，然后始能正确评价文中子思想学说及其在学术史上的地位。关于文中子非子虚无有先生，我已撰《辨王通为隋代学者》一文（载《贵州师范大学学报》1992年3期）。兹复综核各种记载，考辨其有关事迹如下。非敢自信确切，谨待高明而已。

籍 贯

文中子籍贯何在？薛收《隋故征君文中子碣铭》（以下简称《文中子碣铭》）说：“太原人”（《全唐文》卷一三三）；司马光《文中子补传》说：“河东龙门人”（邵博《闻见后录》卷四）；而吕才序《东皋子集》，称文中子胞弟绩为“太原祁人”；文中子孙王勃则自称“龙门百姓”（《王子安集》卷五《上绛州上官司马书》）；署名杜淹所撰《文中子世家》（以下简称《世家》）载通自言：“我周人也，家于祁，永嘉之乱，盖东迁焉，高祖穆公始事魏，魏、周之际有功于生人，天子赐之地，始家于河汾，故有坟陇于兹四代矣。”（《中说》卷十附录，又见《全唐文》卷一三五）；王绩《游北山赋》亦云：“吾周人也，本家于祁，永嘉之际，……穆公感建元之耻，归于洛阳，同州悲永安之事，退居河曲”（《文苑英华》卷九十七）；史传及后人述文中子子弟乡贯，亦或题“太原祁县”，或作“绛州龙门”。

以上“祁县”、“龙门”、“河汾”相互歧异，实则并无扞格。

“祁县”乃就文中子先世族望而言。据《新唐书·宰相世系表》：“王氏出自姬姓，周灵王太子晋以直谏废为庶人，其子宗敬为司徒，时人号曰王家”。东汉时文中子十九代祖王霸洁身不仕，子王殷退居祁县，以后世代定居于此，至永嘉之际九代祖王寓始东迁，四代祖王虬（穆公）遂家龙门。隋唐承六朝遗风，矜夸门阀，述身世里贯常远溯先人族望。刘知几在唐史馆中，曾“被配纂李义琰传，琰家于魏州昌乐已经三代，因云‘义琰魏州昌乐人’，监修者大笑，以为深乖史体，遂依李氏旧望，改为‘陇西成纪人’”（《史通》卷五《因习下》），即一显例。祁县秦汉皆属太原郡，北齐废，隋开皇中复置，仍属太原郡。故诸家称文中子籍贯，或笼统作“太原”，或具体称“祁县”，以百余年前

之旧望为籍贯，正反映当时矜夸身世门第之社会风尚，虽不足怪，却不能不辨。

龙门、河汾实俱指一地，乃就文中子实际出生地而言。按龙门，秦为皮氏县，汉属河东郡（《汉书》卷六《地理志》）；北魏武帝巡狩至此，遂改皮氏为龙门县。盖据当地龙门山为之名（《河津县志》卷下）。龙门县临近黄河、汾水，“汾水北去县五里”，“黄河北去县二十五里”（《元和郡县志》卷十二），特别是黄河自河曲南折入龙门山，奔涛巨浪，日夕冲激，蔚为奇观，故又有“河汾”、“河曲”称名，以见形胜险要。而“河东”、“绛州”，则因龙门汉隶河东郡，隋唐改为绛州属县，故诸家记文中子籍贯，又或言“河东龙门”，或言“绛州龙门”。

以龙门为文中子籍贯，还可列举多条证据。先就文献资料看：（一）《文中子世家》述其九代祖王寓遭愍怀之难而东迁后，至四世祖王虬“始北事魏，太和中为并州刺史，家河汾，曰晋阳穆公”；与前引文中子及绩自叙相契，可证太和中迁居河汾之不诬。（二）《中说》卷三《事君篇》载隋显宦杨素派人劝文中子出仕，文中子答曰：“疏属之南，汾水之曲，有先人之敝庐在，可以避风雨，有田可以具饘粥，不愿仕也。”阮逸注“疏属，山名，《山海经》云：枕汾水，名管岑”；盖指家乡河汾尚有田产，故可归隐不仕。（三）《中说》卷一《王道篇》：“子（文中子）登云中之城，望龙门之关……降而宿于禹庙，观其碑首曰：先君献公之所作也”；则指其隐居家乡时，游历龙门之情景。龙门山有其父所撰碑文，亦可证当地必为文中子乡里。（四）《新唐书》卷一九六《王绩传》言王绩归隐乡里时，“欲见兄弟，则渡河还家，游北山东皋”；北山东皋正在龙门县，为文中子讲学地，与其居家处相距甚近。（五）《中说》卷六《礼乐篇》：“越公（杨素）初见子（文中子），遇内史薛公（道衡），曰：‘公见王通乎？’薛公曰：‘乡人也，是其家传七世矣，皆有

经济之道’”。据《隋书》卷五十七《本传》，道衡为河东汾阴人，其子收为文中子受业弟子，与其弟元敬、德音俱以名显，时人谓之“河东三凤”（《旧唐书》卷七十三《薛元敬传》）。汾阴与龙门邻近，且同隶于河东郡，故道衡以“乡人”称文中子。以上所列，都可证文中子之生地不在河东道太原郡祈县，而在河中府河东郡龙门县。

龙门为今山西河津县，考证文中子生地，还可从当地遗迹寻求佐证。据《河津县志》记载：龙门山距县城西北二十五里，山顶有洞，相传是文中子读书处。黄颊山距县城北二十五里，山脊亦有文中子洞，又有王绩洞，诗刻明清犹存。县北八里汾河岸有汾亭，相传为文中子鼓琴处。县西南三十里通化村有文中子故里，通化村车化复有“隋王氏墓”，相传即文中子墓。遗迹斑斑，非仅一处，虽未必尽确，要亦可证龙门必为其出生地无疑。故明代嘉靖十七年雍焯、刘达仍修建三贤祠于“县治东，祀卜子夏、司马太史，王文中子”（《河津县志》卷上）。三贤中之子夏、司马迁是否即今河津县人，今人虽尚有争论而应另作考证，然文中子为地方乡贤且因兴教而影响深远，则断无疑义。

薛收《文中子碣铭》为当时人记当时事，虽云文中子为“太原人”，但亦指明“初高祖晋阳穆公自齐归魏，始家龙门焉”，与龙门说并无矛盾。《碣铭》复大书文中子卒于“万春乡甘泽里第”，墓地在“汾水之北原”。疑万春乡即通化村文中子故里，汾水之北原即通化村车化，为王氏墓地。如果此说不错，则尚可进一步确定其生地为龙门县万春乡，在县西南三十里处。

年 寿

文中子生年，约有以下三说：

（一）北周大象二年（580）。《元经》薛收续经至仁寿三年，载“文中子奏策于太极殿”，阮逸注：“年三十四”。收又

续经至义宁元年（大业十三年，617），仿《左传》续《春秋》之例，书“文中子卒”，阮注：“年三十八”。由此逆推，当生于大象二年。

（二）开皇元年（581）。《元经》薛收续经至唐高祖武德元年，薛传疏解云：“隋开皇元年文帝受禅，是年文中子生，炀帝大业十三年改元义宁，恭帝立，文中子卒。”

（三）开皇四年（584）。《文中子世家》：“开皇四年文中子始生，铜川府君（隆）筮之，……遂名之为通。”

今按北周大象二年之说仅见阮逸两条，逸为北宋时人，去隋之世已远，所云不知何据？考《文中子世家》：“开皇九年，江东平，铜川府君叹曰：‘王道无叙，天下何为而一乎？’文中子侍侧，十岁矣，有忧色”；既言开皇九年（589）十岁，则生年当在大象二年，或即阮氏所本。惟《世家》已明言“开皇四年文中子始生”；虽前后“疏略自戾”（叶大庆《考古质疑》），然《世家》又有“（开皇）十八年（598）……文中子于是有四方之志，不解衣者六年，其精志如此，仁寿三年（603），文中子冠矣”之记载；司马光《文中子补传》亦言“仁寿三年，通始冠矣”（邵博《闻见后录》卷四）。由仁寿三年上推二十年，则正当生于开皇四年，至开皇十八年适年在志学，精勤六年亦恰与仁寿冠年之言契合。仁寿三年文中子上隋文帝“十二策”后，亦常以贾谊年十八上书汉文帝自况（见《中说》卷七《述史篇》），也显见是年文中子不可能超过二十岁，足证《世家》作者系以“开皇四年”计文中子生年，疏略刺谬者实仅“开皇九年”一句，而“十岁”必系“六岁”之讹，衡以全篇及上下文意断可推而得之。惟六岁童子何能忧天下事，此则易生学者之疑惑。检《中说·立命》：“夫子十五为人师”，“德不在年，道不在位”；《礼乐篇》：“夫子之道，何其早成”云云，则门人弟子已屡言其早慧矣。按史记载汉之张霸七岁通《春秋》；晋之钟会四岁受《孝经》，七岁颂

《论语》；北宋黄庭坚五岁诵《五经》，其中《春秋》十天即能成颂。则盛言人之早慧亦史家贯常之笔，非仅见于家传一端，且六岁童子闻长者言天下事而内显惊惧，也非绝无可能。纵使《世家》记文中子幼年颖悟容或夸饰，载其年寿则未尝讳改，固可推而得知。由此可证阮氏大象二年之说并无根据，不能成立。

开皇元年之说，仅见《元经》一条。《元经》题隋王通撰，唐薛收续，宋阮逸注^②。《中说·述史篇》载文中子言：“《春秋》其以天道终乎？故止于获麟；《元经》其以人事终乎？故止于陈亡”；可知原书止于隋灭陈统一南北之开皇九年（589），后此至大业末年各条皆薛收所续，而薛收“文中子卒”之仿书适可谓“学左仅求貌似，未能深解文中子之用意”（张振珮先生《隋唐史学划时期意义》，载《贵州大学学报》1988年3期）。又据《杨炯集》卷三《王勃集序》，文中子“述《元经》以法《春秋》，门人薛收窃慕，同为《元经》之传，未就而歿”，则收为《元经》作传，并未毕役，其中多有阮逸窜改处。考薛收《文中子碣铭》：“（文中子）以大业十三年（617）五月甲子构疾，终于万春乡甘泽里第，春秋三十三”。由大业十三年逆推三十三年，生年应在开皇五年（585）。据此可知《元经》“开皇元年”之说必非出于薛氏之手，乃阮逸恣意妄增，不然，收既为文中子亲炙弟子，又为当时人记当时事，岂能于师之生年亦记忆不清，出此前后两歧之说？阮逸在注中一则按大象二年注文中子享寿，一则又妄改文中子生年为开皇元年，正说明其胸无定见，自露窜改之迹，不可据信。笔者由此颇疑续经一卷实亦出自阮逸之手，已另撰《元经》考证专文详辨之。

《碣铭》虽云文中子“春秋三十三”，然此必为“三十四”之偶误或讹抄。何以知之？盖《碣铭》又云“大业伊始，君子道消，达人远观，潜机独晓。步烟岭，卧云溪，轩冕莫得而干，罗纲莫得而迨。时年二十二矣。”大业伊始应是大业元年（605），

与《通鉴》卷一七九文中子仁寿末年长安上策后退隐山林之记载正前后衔接，由是年文中子二十二岁上推，生年适为开皇四年，与《世家》记载完全吻合。记人年寿，偶有一年出入，乃事之常情，故文中子年寿应据改为“三十四”。

开皇四年说除《文中子世家》与《文中子碣铭》两条材料可作坚强证据外，王福畴撰《录关子明事》亦明言：“开皇四年，铜川夫人经山梁，履巨石而有娠，既而生文中子。”按福畴为文中子之子，其说虽语有不经，迹近怪诞，然子述父事，年则不误。福畴文中又载关子明揲耆布卦，预言开皇六年丙午“达者当生”，后果有“先丙午之期者二载”文中子生的征验。则开皇四年之说，《世家》言之，《文中子碣铭》言之，《录关子明事》亦仅复言之，证据凿然，殆无可疑。

又文中子有弟凝及绩。王绩曾撰《游北山赋》，中有自注云：“吾兄仲淹以大业十三年卒于乡，余时年三十三，门人谥为文中子”（《东皋子集》）。今人或据此以为大业十三年绩龄既已三十三，则其生年应在开皇五年，仅弱文中子一岁，而文中子与季弟绩之间尚有仲弟凝，如此文中子何能生于开皇四年？此说骤看似振振有词，细审则仍失于武断。首先，绩之生年并非开皇五年。与绩同时之吕才序《王无功集》（乾隆钞本）云：“（王绩）年十五，游于长安，谒越公杨素……因与谈文章，遂及时务。初君第三兄征君通，尝以仁寿三年（603）因上十二策，大为文帝所知赏，素时亦钦其识用，至是谓君曰：‘贤兄十二策，虽天下不施行，诚是国家长算。’君曰：‘知而不用，谁之过欤？’素有惭色。”据《隋书·杨素传》，素卒于大业二年（606），由此知绩游长安谒见杨素必在仁寿三年之后，大业二年之前，即由较早之仁寿四年（604）逆推，绩之生年亦应在开皇十年（590），弱兄整整六龄。其次，按照卒年之后接书死者年寿的叙事惯例，《游北山赋》自注在“吾兄仲淹以大业十三年卒于乡”与“门人

谥为文中子”中间，忽插入生人之年一句，上下文意颇显不伦不类，以绩之擅长文辞，卓绝一代而言，出此败笔岂非怪事？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卷十认为“予时年三十三”之“予字衍，盖通死正三十三耳”，最具识见，检《文苑英华》卷九十七无此“予”字可证。如此则上下文句方可气脉相贯，辞达意畅，无障无碍。惟按胎教计年之法，“三十三”实亦“三十四”之误，此或临文时涉笔偶误，余氏未能拈出审辨者^③。总之，在没有其他反证之前，开皇四年之说，仍不能动摇。

至于文中子卒年，除司马光《文中子补传》误为大业十四年外，诸家记载均定为大业十三年（617），而历来无异辞。《文中子碣铭》并具体指明在十三年“五月甲子”，同年“八月迁窆窆于汾水之北原，棺木衣衾，以从中制，不封不树，是尊上古，门人考行，谥曰文中子。”盖取仲尼既没，文不在兹及《易经》“黄裳元吉，文在中也”之意。

拒 仕

文中子生于儒学世代承传之家。六世祖玄则重礼乐，究道德，考经籍，以儒术进身，仕宋任国子博士，江左号“王先生”。以后“历宋、魏，迄于周、隋，六世冠冕”（《吕才《东皋子集》序），咸有著述。故文中子自慨“服先人之义，稽仲尼之心，天人之事，帝王之道，昭昭乎！”（《中说》卷一《王道》）尤其父隆曾以博士待诏云龙门，以儒学教授门人，后官铜川县令，秩满退归不仕，对他影响尤深。《文中子碣铭》称“爰在儒年，素尚天启，亦既从学，家声日茂。……以孝悌为心极，以人伦为己任，步中规矩，响谐音律。术无远而不穷，理无微而不诣。故夫要道之本，中和之节，九畴六艺之能事，元亨利贞之至美，悉备之矣。岂惟行为世范，言成士则而已哉！”《世家》也说开皇十八年，文中子十五岁而有“四方之志”，受《书》、学

《诗》、问《礼》、正《乐》、考《易》，师从一时学者，“不解衣者六岁，其精志如此”。都可见他早年受儒学浓厚熏陶，有过精勤苦读经历，影响及于一生为人行事。

经过六年苦读，文中子考中秀才。具体何时？《文中子碣铭》云：“十八举州秀才，射策高第；十九除蜀州司户，辞不就列。”按仁寿元年（601）文中子十八岁，是年举秀才。合观杨炯《王勃集》序：“祖父通，隋秀才高第”云云（《杨炯集》卷三），可知曾举州郡秀才一事断不诬。惟次年是否赴任蜀州司户，历来记载分歧，今人亦多未能深考，有必要再加辨析。

文中子曾经出仕之说，首见杨炯《王勃集》序：“通，隋秀才高第，蜀郡司户书佐，蜀王侍读，大业末，退讲艺于龙门”。

（《杨炯集》卷三）又《旧唐书》卷一九〇《王勃传》亦云：“祖通，隋蜀郡司户书佐，大业末弃官归，以著书讲学为业。”都认定文中子曾赴蜀官，赴官后又弃归河汾，以讲学为业，时间则在大业末年。

杨炯为初唐时人，去隋之世较近，且为文中子孙撰序，故殊难授人以怀疑之柄，致使历代学者信之从之，而未见辨一辞。尤其官修《唐书》作为信史录入后，更使人深信不疑。然而揆诸史实，召署“蜀郡司马书佐”之事诚有，赴官就任之事则无。《旧唐书》之说来源于杨炯，实乃无佐之孤证而已。

第一，除前引《碣铭》“十九除蜀州司户，辞不就列”为一显证外，还可以标题所示“隋故征君文中子”，即文中子姓名前大书“征君”二字考而得之。而吕才《王无功集序》：“初君（王绩）三兄征君道通，尝以仁寿三年因上十二策，大为文帝所知赏”云云，也在文中子名前冠有“征君”两字。按赵翼《陔馀丛考》卷三十六“征君征士”条云：“有学行之士，经诏书征召而不仕者，曰征士，尊称之则曰征君”。如《后汉书》卷五十三《黄宪传》：“友人劝，宪亦不拒之，暂到京师而还，竟无所就，年四

十八终，天下号曰‘征君’。”署名杜淹之《文中子世家》述文中子之先祖王霸“洁身不仕”，亦以“汉征君”称之。足见文中子不仅十九岁时未应“蜀州”之征召，而且终身未涉足仕途。薛收之《碣铭》撰成于当时，吕才与王绩又为莫逆之交，从史源学角度看，材料均较炯说为早，应是更可凭据的原始资料。

第二，王绩《游北山赋》载：“吾兄通，生于隋末，守道不仕，大业中隐居此溪”（《文苑英华》卷九十七）；亦明言未仕。若文中子果曾赴官，其弟焉能不知？

第三，《中说》卷八《魏相篇》载：“王孝逸曰：惜哉！夫子不仕，哲人徒生矣。贾琼曰：夫子岂徒生哉！以万古为兆人，五常为四国，三才九畴为公卿，又安用仕？”则文中子之不仕，门人友朋亦常言及之。《文中子世家》则概说其屡次不应征召情况：一是仁寿三年西入长安献策后，“知谋之不用也，作东征之歌而归……帝闻而再征之，不至”；二是“大业元年一征，又不至，辞以疾”；三是“大业十年尚书召署蜀郡司户，不就，十一年，以著作郎国子博士征，并不至”；可见三次征召，文中子均未出任。

第四，《中说》卷三《事君篇》：“杨素使谓子曰：‘盍仕乎？’子（文中子）曰：‘……愿君侯正身以统天下，时和岁丰，则通也受赐多矣，不愿仕也’。”阮注：“终巽言以拒之。”同书又云：“尚书召子仕，子使姚义往辞焉，曰：‘必不得已，署我于蜀。’或曰僻，子曰：‘吾得从严（遵）、扬（雄）游泳以卒世，何患乎僻。’”前者当指仁寿三年献策及拒仕归隐之事，后者显系大业十年多次拒征后的义愤之辞。如阮逸所云：“宁僻以藏用”，即宁愿选择偏僻之蜀地亦不愿入长安以应征，委婉语气中蕴涵强硬之态度。如据此认为“署蜀一事乃通之自择”，则“必不得已”四字便无着落，而《魏相篇》文中子“吾不仕故成业”之言亦无从解释。故司马光撰《文中子补传》，即断然判之曰：

“大业十年，尚书召通蜀郡司户，不往”（《闻见后录》卷四引）。温公摈弃史传官书而不採，可谓独具慧识。

第五，唐代较杨炯为晚的皮日休、陆龟蒙亦俱云文中子未仕。皮氏撰《文中子碑》有曰：“文中子生于陈、隋之间，以乱世不仕，退于汾晋，序述六经，敷为《中说》，以行教门人。”

（《皮子文藪》卷四）陆氏之说则见《送豆卢处士谒宋丞相序》：“文中子生于隋代，知圣人之道不行，归河汾间，修先王之业，九年而功就，谓之王氏六经。”（《笠泽丛书》卷2）取皮、陆二氏之说与《中说·王道篇》文中子：“余小子获睹成训勤九载矣，服先人之义，稽仲尼之心，天人之事，帝王之道，昭昭乎”之言合观，足见大业元年归隐河汾后，文中子乃以九年时间潜心著述，以后又聚众讲学，形成一定影响，即所谓“文中子之教兴于河汾，雍雍如也”。故张昌《平阳人物志序》以“隐居不仕，师表一国”盛赞之。相反，如依杨炯及《旧唐书》之说，大业末文中子始弃官归，未几即卒于乡里，又何有时间“著书”、“讲艺”，拥有姚义等一批弟子？而文中子既在蜀郡任上，以朝廷官员之任身，又何能屡次拒绝其他征召，长期滞留于一地？且蜀地险远，往来动经岁月，《中说》载文中子之言盈千上万，又何独不及其蜀任之经历，门人子弟亦讳莫如深？文士杨炯偶一未审尚可解，而馆阁史臣亦如此肆意漫笔，可谓不考之甚也！

虽然，文中子确曾有过应召献策之事。《世家》及《资治通鉴》卷一七九俱系此事于仁寿三年（603）。时文中子正值弱冠之年，乃西游诣阙，向隋文帝奏“太平十二策”。按仁寿三年七月隋文帝诏今天下州县搜扬贤哲，凡“明知今古，通识治乱，究政教之本，达礼乐之源”者，“不限多少，不得不举，限以三旬，咸令进路，征召将送，必须以礼”（《隋书》卷二《高祖本纪》），中子之诣阙献策，或即此次州县之荐举欤？而献策后知谋之不用，作《东征歌》：“我思国家兮，远游京畿；忽逢帝王

兮，隆礼布衣，遂怀古人之心兮，将兴太平之基。时异事变兮，志乖愿违。吁嗟道之不行兮，垂翅东归；皇之不断兮，劳身西飞”。

（《世家》）。细审文意，所谓“隆礼布衣”云云，当指仁寿三年诏令荐举天下贤哲，所谓“怀古人之心”云云，则显为献“太平十二策”之隐括。由此可证文中子确曾西游长安，并向隋文帝陈策。

“太平十二策”曾被厘为四卷，文中子当时已不甚重之，后亦散佚不传^④。今据《世家》，知其内容为尊王道，推霸略，虽稽今验古，纵论天下，而终不为轻儒术尚刑名的文帝所用^⑤。文中子深感价值理想与现实政治激烈冲突（“志乖愿违”），德治礼义之“道”难行于权力运作的具体秩序中（“道之不行”），乃安于义命，退而守“道”^⑥，以“隐德君子”之布衣身分，讲学议政，终身未仕，表现了古代士子难得的人格独立精神和批判性政治立场。

讲 学

文中子既失意于政治，大业元年归隐故里后，遂以维护和发扬儒学文化价值为职志，专心从事撰述。《文中子碣铭》云：

“大业伊始……时年二十二矣。以为卷怀不可以垂训，乃立则以开怀；显言不可以避患，故托古以明义。怀雅颂以濡足，览繁文而援手，乃续《诗》、《书》、正《礼》、《乐》，修《元经》，赞《易》象。”至大业九年三十岁时，“六经大就”（《世家》），于是又凭借一介书生之力，执教授徒，传道解惑，竭力复兴儒家思想学说，直至三十四岁逝世为止。从歿后门人之私谥为文中子，即可知其师道之隆及门人推崇之极。

讲学之地何在？清代阎士骧《重刊文中子中说序》称“太平龙门书院，文中子讲学地也”。王绩《游北山赋》更有具体描绘（引文略）。

王绩，文士也，以史家求实之心衡之，所言虽不免夸张，且有经其宜染后的道家意味（绩尚老庄之学，文中子则颇有儒家用世精神与忧患意识），然仍可透过其文辞窥见当时讲学之情状。而阎氏所言“龙门书院”，或即在白牛溪，如王绩所述，乃龙门县西北风景名胜之地。文中子歿后，王绩睹景思情，已有“木坏山颓，舟移谷徙”之慨叹。今又越世千载，更不知其故墟遗址尚存否？

文中子讲学，相机指点，意趣盎然，生机勃勃，又每喜登临，与门人随时问答，融然浹合，毫无三家村冬烘生硬气味，大得孔门讲学遗风。而其以山林逸民之身，心系天下，未能忘怀于世道人心，多有忧国用世之兴叹，朝政时弊之批评，观《中说》一书亦可知之。通检《中说》全书，知其讲学重点，可约为论政、论学、论礼三端。

文中子之归隐，盖深感“道”难容于“势”，故常从“王道仁政”立场出发诋评时政，使论政方面的批判性内容构成了他义理架构的一个重要方面。如杨素是隋代专掌朝政，显赫一时的人物，文中子直言批评他“作福作威玉食，不知其他”（《中说·事君篇》）。隋炀帝侈靡而好动，致使天下虚竭。《中说·魏相篇》载“子曰：多言不可与远谋，多动不可与久远，吾愿见伪静作险者。”阮注：“矫时罕静俭者”。显然也是针对时弊而发。他感慨“悠悠素餐者，天下皆是，王道从何而兴乎？”（《中说·王道篇》）；以为“古之为政者先德而后刑，故其人悦以恕，今之为政者任刑而弃德，故其人怨以诈”，“古之事君也以道，不可则止，今之事君也以佞，无所不至。”他的政治理想是王道仁政、德治礼仪。这一理想既无法在现实社会中具体施行，于是只好为维护价值理想与道德人格而守道不仕。“上失其道，民散久矣，苟非君子，焉能固穷”（同上）。其所以以君子自勉，正是自甘于隐处山林，在穷困中自觉承担人生使命，并以道尊于势为理论

基础，发表批判性议政言论。

关于论学，文中子所言涉及范围极其广泛，本体论、认识论、心性论以及道德观、历史观等都所述及，中心立足点则在于人，所谓“天地之中非他也，人也”（《中说·魏相篇》）。天地之理的具体落实，就是人间事务的妥善处理，具备主体认知能力而又与天地之理一致，就构成人所特有的“理性”（《中说·立命篇》）。天道“远则冥诸心也，心者，非他也，穷理者也，故悉本于天”；人道“近则求诸己，己者，非他也，尽性者也，卒归之于人”（同上）。“周公之道曲而当，和而恕，其穷理尽性以至于命乎！”（《周公篇》）此即周公为圣之原因。“穷理”、

“尽性”等理论范畴的提出，殆即宋明理学之思想先河，属尊德性的一面。至于道问学的一面，文中子强调“天下未有不学而成者”（《中说·礼乐篇》）。“居近识远，处今知古，惟学乎！”

（《中说·礼乐》）。学有“进于道”与“进于利”两种不同进路不同境界（《天地篇》），因此必须“以仁守之，不能仁则智息矣，安所行乎哉！”（《问易篇》）这已开启后世思想家尊德性与道问学孰重孰轻的争辩契端。文中子发挥孔子“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的主张（《论语·述而》），认为“美哉乎！艺也。古君子志于道，据于德，依乎仁，而后艺可游也。”悟道蓄德成仁的终极要求非且不排斥反而有助于其他方向发展的可能性，这种完整的精神气象及学问途径比偏枯于尊德性一隅的后世学者要恢宏广大得多。

论礼方面，文中子说：“吾于礼乐，正失而已。”（《中说》卷六《礼乐》）职志主要是匡正魏晋以来堕废的先王礼乐，从而使以礼乐为核心的文化传承世世相续而不断。他认为礼是仁的“行”，非礼勿动，非礼勿视，非礼勿听，就是“道在其中”

（《中说·关朗篇》）。因此“礼得而道存”，在调节行为方式社会关系的过程中，礼作为一种外在行为规范体现了“道”。表

现在政治上，则是“王道盛则礼乐从而兴焉”（《中说·事君篇》）。礼乐的兴衰直接关系到王道的荣枯，是检验政治昌明与否的试金石，尤其在维护社会等级秩序的正常运作方面，礼乐可以使“父得其为父，子得其为子，君得其为君，臣得其为臣，万类咸宜”（《中说·王道篇》），是社会秩序化的重要调节规范。这与后来周敦颐“礼理也，乐和也……万物各得其理然后和，故礼先而理后”的说法已相当接近（《通书》卷十三）。检《中说》一书，文中子论礼的言论极其丰富，教学中必然更重视如何践履与修身的功夫问题。在先秦儒家与宋明理学家重礼教与礼制的传统中，应该说文中子起到了承上启下的作用。

如前所述，在著述讲学期间，文中子还屡次拒绝朝廷征召。薛收《碣铭》云：“夫子绝宦久矣。……先君内史屈父党之尊，扬仆射忘大臣之贵，汉侯三请而不覩，尚书四召而不起，盛德大业至矣哉！”文中子亦自谓：“千载而下，有申周公之业者，吾不得而见；千载而下，有绍宣尼之业者，吾不得而让也”（《中说·天地篇》）。则其著述讲学，实以复兴孔学精神事业自任，故能排除宦途利禄之引诱，执着于一己之文化理想。学术复兴之责由“私学”承担，殊令人深叹。王夫之慨言“道存乎人，而人不可以不得，有心者所重悲也！”良有由焉。

门 人

文中子之授徒，王绩《游北山赋》自注云：“门人常以百数，唯河南董恒（常）、南阳程元、中山贾琼、河东薛收、太山姚义、太原温彦博、京兆杜淹等十余人称俊颖。”《中说》卷十《关朗篇》则云：“门人窦威、贾琼、姚义受《礼》，温彦博、杜如晦、陈叔达受《乐》，杜淹、房乔（玄龄）、魏征受《书》，李靖、薛方士、裴晞、王珪受《诗》，叔恬（王凝）受《元经》，董常（恒）、仇璋、薛收、程元备闻《六经》之义。”

除王绩所说之七人外,《中说》又增益十余人,且多为隋唐之际将相名臣。《文中子世家》亦云:“门人自远而至,河南董常、太山姚义、京兆杜淹、赵郡李靖、南阳程元、扶风窦威、河东薛收、中山贾琼、清河房玄龄、巨鹿魏征、太原温大雅、颍川陈叔达等,咸称师北面,受王佐之道”;增益者虽较《关朗篇》为少,然房、魏诸公仍赫然在其名单中。

《中说》所列门人,唐代陆龟蒙、司空图皆信之不疑。刘禹锡甚至称:“当时伟人,咸出其门”(《刘禹锡》卷三《王公神道碑》)。惟北宋以后学者多有怀疑者,如司马光质问说:“何则其所称朋友门人皆隋唐之际将相名臣,如苏威、杨素、贺若弼、李德林、李靖、窦威、房元龄、杜如晦、王珪、魏征、陈叔达、薛收之徒,考诸旧史,无一人语及通者?”(《闻见后录》卷四《文中子补传》)晁公武亦指出:“《中说》往往僭圣人,模拟窜窃,有深可怪笑者,独贞观时将相若房、杜、李、魏、二温、王、陈皆其门人,予尝以为疑”(《郡斋读书志》卷十)。

今按文中子既在大业九年讲学于白牛溪,故趋门受学者必不限于一地或数人,至公辅者亦未尝不可能,此应无疑义。惟当时之卿相是否尽出其门,如宋儒所言,此似大有可疑,足以发者。笔者认为考证文中子门人,必当以王绩《游北山赋》自注所指董恒、程元、贾琼、薛收、姚义、温彦博、杜淹诸人为限。考赋中“忽焉四散,于今二纪”云云,可知撰于文中子卒后门人四散的贞观十五年(641)。时房玄龄、魏征、杜如晦、李靖等尚都健在,以其官位之尊显,若果为文中子门人,绩断不会如此健忘而不知援引。若果非文中子门人,绩亦断不敢在当事人还健在时即强行牵合。试检撰于文中子病歿之当时或稍后的薛收《碣铭》:

“道胜之韵,先达所推,虚往之集,于斯为盛,渊源所渐,著录逾于三千,堂奥所容,达者几乎七十,两加太学博士,一加著作郎”云云,就可知以绩所言为判断依据是大致可靠的。薛收为当

时人言当时事，既明言“两加太学博士，一加著作郎”，则当时之将相伟人，何能统归于文中子门下？而王勃撰《续书序》，述其祖事迹，亦仅有“当时门人百千数，董、薛之徒并受其义”之言，除董常、薛收外，其他官位更尊更显者一字未及，虽有上下行文骈对之需要在，然作为王绩说的一个佐傍，仍是成立的。

或问《中说》、《世家》之增益当作何解？司马光、朱熹、宋濂于此都已屡有揭橥。盖《中说》一书，经门人弟子汇录整理后，文中子弟王凝、子福畴，转相传授，尤其福畴老寿，趁人事代谢之际，遂强引盛于唐初之名臣诸公列为弟子，欲借尊显以重其父而适见伪托。至于《世家》撰人，今传阮注本虽署名杜淹，实亦出自福畴或文中子其他后人之手，考源出于唐本之龚氏佚本题作“福奖”，而非杜淹即可知之（《陈亮集》卷十六《书文子附录后》）。故《世家》妄附唐初群贤以自矜夸饰处适与《中说》相合。今试检有关史料，文中子弟子，凡王绩《游北山赋》未言及之人，都与文中子年岁事迹极不相接。以文中子生于开皇四年（584）推之，史转载房玄龄卒于贞观二十二年（648），年七十一，当长文中子六岁；魏征卒于贞观十七年，年六十四，当长文中子四岁；李靖卒于贞观二十三年，年七十九，当长文中子十三岁；杜如晦卒于贞观二年，年四十六，当长文中子二岁；窦威卒于武德四年（621），年五十六，当长文中子十八岁；王珪卒于贞观十三年，年六十九岁，当长文中子十三岁。纵使上述诸公曾往来河汾，相续问学，亦断无颠倒年秩长幼，于隋末兵戈扰攘之时，从容执礼受业之理。如南宋陈同父《类次文中引》所说：“文中子没于隋大业十三年五月，是岁十月唐公入关，其后攀龙附凤，以翼成三百载之基业。大略尝往来河汾；虽受经未必尽如所传，而讲论不可谓无也；然智不足以知其道，而师友之谊未成，故朝论有所不及，不然诸公岂遂忘其师哉？”

然则曷以知王绩所言七子必为门人？考董常、姚义、程元、贾琼四人，虽才高学优，有俊颖之称，然或在文中子之前早卒，或远离利禄，或仕宦未显，俱声闻晦隐，不见史传载其名姓，绩自无必要牵引附会以张大乃兄。薛收《碣铭》自述与文中子关系，称“义极师友，恩兼亲故，遭世道之衰微，属衣冠之版荡，将以肆力王事，思存管、乐，不获躬守孔荃，自同游，夏。”收《元经序》亦云：“收受经于夫子，何足以究其潭奥，辄为传解发明师训之一二。”又收与王绩过从甚密，曾撰《白牛溪赋》，追忆师门讲学盛况，绩以“韵趣高奇，词义旷远，嵯峨萧瑟，真不可言，壮哉渺乎，杨、班之俦也”赞之（《文苑英华》卷六八八，《答冯子华书》）。都可证收曾亲炙文中子门下。至于杜淹、温彦博两人，虽官尊位达，名重一时，然淹“亡清白名，获讥当世”（《新唐书》卷九十六《本传》），彦博亦颇遭时评非议，绩似无必要附益。隋开皇中，淹为邀时誉，曾与同郡韦福嗣共入太白山，杨言隐逸，隋文帝闻而恶之，谪戍江表，后还乡里，雍州司马高孝基始荐为承奉郎。阮逸云淹来学于文中子，即在“隐太白山”之时（《中说·天地篇》注）。温彦博隋乱之前一直在“通直谒者”任上（《旧唐书》卷六十一《本传》），冗闲清要，坐啸无事，偶或前往白牛溪文中子讲学地问难质疑亦有可能。以官家任身交游山林贤达，甚至执经受业，正乃附庸风雅之常事，故杜、温二人师事文中子并不奇怪。

据《中说》所载，与文中子同时而有交游者尚有杨素、贺弼、薛道衡、李德林、苏威、李勣、刘炫等老儒名臣，其中亦真伪混杂，尤需辨别。以杨素、李德林为例，杨素卒于大业二年（606），《中说》载文中子西入长安，献十二策，素劝之仕，而相互多有问答。考《通鉴》卷一七九系此事于仁寿三年，而《王无功文集》篇首吕才序，言王绩年十五，谒隋司徒杨素，素与绩有这样的对话：“（素曰）贤兄十二策，虽天下不施行，诚

是国家长算。君（績）曰：知而不用，谁之过欤？素有惭色。”吕才是唐太宗时太史令，与績为莫逆交，将其所言与诸书合观，可见素与文中子确实有过谋面。至于李德林，《隋书》卷四十二《本传》云：“开皇十年（590）出为湖州刺史，转怀州刺史，为考司所贬，岁余，卒官，年六十一岁”；则至迟开皇十二年德林已卒，时文中子方九岁，何有门人？且其西入长安在仁寿三年，去德林之卒已十一年，何能相见？然则《中说·王道篇》载文中子在长安，竟有德林“见子与之言”，文中子“退而有忧色”，“援琴鼓荡之计，门人皆霑襟”等语，死鬼复生，谬妄显然。由此可见，文中子之门人友朋必不如《中说》、《世家》所说如此之盛，然亦不能全皆疑为子虚乌有。过份轻信或轻疑，都有失求实求真之道。

注：

①皮日休撰《文中子碑》，认为孔子之后，惟孟子能“踵孔圣而赞其道，复乎千世，而可继孟子者”则为文中子（《皮子薮》卷四）；《请韩文公配饷太学书》又在孟子之后，王通之前增一荀子：“夫孟子、荀卿翼传孔道，以至于文中子。……文中子之道，旷百祀而得室授者，惟昌黎文公焉。”（《皮子文薮》卷九）柳开则以杨雄连接孟轲、王通，力主通之河汾道统继孟轲、杨雄之后，使孔子思想大明而照耀于天下，“俾韩愈氏骤登其区，广开以辞，圣人之道复大于唐焉”（《河东集》卷六，《答臧丙第一书》）。斯二人都已有意安排儒学道统传承秩序。

②关于今传本《元经》，笔者亦以为薛收乃是作传之本，而后人略有增窜，非阮逸伪托，已另文考说。

③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卷十又引《旧唐书·玄宗本纪》云：“开元二十九年，崇玄学，置生徒，令习《老子》、《庄子》、《列子》、《文中子》，每年准明经例考试。”按《新唐书·玄宗本纪》“文中子”作“文子”，当从改。王鸣盛《十七史商榷》卷七十二已辨之云：“彼时崇尚玄虚，表章老庄之事，几于史不绝书，”《文中子》乃儒家，何能混置玄学之列。余氏盖未检《十七史商榷》也。

④《中说》卷三《魏相篇》：“子谒见隋祖，一接而陈十二策，编

成四卷。薛收曰：‘辩矣乎？’董常曰：‘非辩也，理当然也。’房玄龄曰：‘请习十二策。’子曰：‘时异事变，不足习也。’”房玄龄虽未必为其门人，而文中子答言则必有。

⑤《文中子世家》言：“（文）帝大悦，曰：‘得生晚矣，天以生赐朕也。’下其议于公卿，公卿不悦，时将有萧墙之衅，文中子知谋之不用也，作东征之歌而归”；显系夸大饰溢。盖隋文帝“天性沉猜，素无学术，好为小数，不达大体，……又不悦诗书，尽学校”（《隋书》卷二《高祖纪》），与文中子“王道仁政”之见必有价值冲突，焉能兴“天以生赐朕”之叹而“大悦”？

⑥《中说》卷四《周公篇》：“子谓姚义：‘盍官乎？’义曰：‘舍道干禄，义则未暇。’子曰：‘诚哉！’”可见在利禄与道义的相互对立与两难选择中，文中子的价值抉择是追求道义，摈弃利禄。类似例证还可举出许多。

作者工作单位：贵州师范大学历史系

（本文责任编辑：曹月堂）